

《地理标志产品 滦县花生（东路花生）》修改单

1. 去掉第 2 章中“NY 5303 无公害食品 花生”，增加“NY/T 1067 食用花生”。以下内容中的“NY 5303”均替换为 NY/T 1067”。
2. 第 3 章滦县花生（东路花生）定义改为：指产自于滦县境内，荚果白净、籽粒饱满、香味浓郁、口感不油腻，含有丰富的蛋白质、脂肪的花生。
3. 表 1 中“荚果洁白”，改为“荚果白净”；“口感酥脆”改为“口感不油腻”；“种皮粉红色”改为“种皮粉色”。
4. 表 2 中脂肪指标由“ ≥ 28.0 ”改为“ ≥ 48.0 ”；蛋白质指标由“ ≥ 20.0 ”改为“ ≥ 25.0 ”。
5. 将全部计量单位“亩”换算为“公顷”。